

柳州工学院教务部

教务发〔2023〕115号

关于做好 2023 年度专升本人才培养方案 制订工作的通知

校属各二级学院：

根据《自治区教育厅关于进一步规范专升本人才培养方案工作的通知》（桂教高教〔2020〕60号）文件精神，结合学校专升本招生工作实际，为有序开展 2023 年度专升本学生的培养工作，提高专升本人才培养质量，经研究，决定启动 2023 年度专升本人才培养方案制订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2023 年度专升本录取情况

我校 2023 年度招生的专升本专业共 13 个，各专业录取情况如下表：

柳州工学院 2023 年度专升本学生录取情况表

序号	二级学院	录取专业名称	录取人数	序号	二级学院	录取专业名称	录取人数
1	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	自动化	35	8	经济管理学院	财务管理	35
2		软件工程	36	9	机械工程学院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78
3		电子信息工程	35	10		机械工程	39
4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47	11	设计与艺术学院	环境设计	20
5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146	12		动画	91
6	汽车工程学院	汽车服务工程	38	13		视觉传达设计	21
7		交通运输	46				
人数总合计（人）				664			

二、学习方式

根据各专业学生录取情况，各专业均需按照独立开班方式制订 2023 年度专升本人才培养方案。

三、制订专升本人才培养方案的基本要求

（一）总体原则

各相关学院应认真学习《自治区教育厅关于进一步规范专升本人才培养方案工作的通知》（桂教〔2020〕60号）文件，结合生源特点及我校人才培养定位和专业实际，加强研究和论证，吸纳行业企业专家参与，科学制订专升本人才培养方案。要开展教研室、校内外专家组成的论证小组的论证会，形成本专业《2023 年度专升本人才培养方案论证专家意见表》。

（二）制订意见

各专业须按照《柳州工学院 2023 年度专升本学生人才培养方案制订的指导意见》制订专升本人才培养方案（模板见附件）。制订方案时要根据生源特点，课程体系注重与专科阶段知识的有效衔接，注重补短板、强特色；课程体系以专业课程为主，适当补充必要的学科基础课程，核心课程设置要参考《国标》进行；公共选修课以及跨专业选修课不做要求，第二课堂要求修满 2 个学分。各专业毕业学分应控制在 65 学分至 80 学分之间。

四、时间和材料要求

各学院须将各专升本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电子版、纸质版及论证专家意见表等材料于 **2023 年 9 月 25 日前**交至教务部，材料具体要求如下：

（一）各专升本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电子版（含文字部分内容、专业进程表 excel 版）发至邮箱：644786057@qq.com。电子版材料以：“某某学院+某某专升本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命名。纸质版专升本人才培养方案由各学院院长签字盖学院章后提交教务部。

（二）提交 2023 年度专升本人才培养方案论证专家意见表至教务部。

五、其它事项

（一）为方便工作交流，请相关单位教学副院长及执笔人加入“人才培养方案工作群”（群号：276416614），所有附件将上

传群共享，各专业到群共享下载。

（二）专升本人才培养方案确定后，请相关学院及时告知并组织专升本的学生学习专升本阶段的课程体系和毕业要求等事项。

（三）专升本人才培养方案在执行过程中有变动的，需严格按照学校教学计划异动审批程序办理。

未尽事宜可咨询教务部教学科。联系人：莫丹萍，联系电话：13788440502。

- 附件：1. 自治区教育厅关于进一步规范专升本人才培养方案工作的通知
2. 柳州工学院 2023 年度专升本人才培养方案制订的指导意见
3. 专升本人才培养方案模板（文字说明部分）
4. 2023 年度 XXX 专业专升本教学进程表及附表
5. 2023 年度专升本人才培养方案论证专家意见表



2023年8月20日

柳州工学院教务部

2023年8月20日印发
